证券代码：301288　　证券简称：清研环境　　公告编号：2026-034

清研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清研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26年8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举行。会议通知于2026年8月17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的人数为6人，分别为刘旭、汪姜维、王小沁、陈赛芝、陈桂红、薛永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刘淑杰女士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6年半年度报告》和《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6-035）。

2、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半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的议案》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6年半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3、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亦不存在改变或者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董事会关于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6-037）。

4、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公司董事会提名刘淑杰女士、陈俊先生、陈福明先生、刘旭先生、郑新女士和汪姜维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该议案采用逐项表决方式，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4.1 提名刘淑杰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2 提名陈俊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3 提名陈福明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4 提名刘旭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5 提名郑新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6 提名汪姜维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股东会将采取累积投票制对上述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

5、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公司董事会提名陈桂红女士、陈赛芝女士和王凯军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其中陈赛芝女士为会计专业人士。独立董事任期三年，且连任时间不超过六年，自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算。

该议案采用逐项表决方式，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5.1 提名陈桂红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5.2 提名陈赛芝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5.3 提名王凯军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该议案方可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股东会将采取累积投票制对以上独立董事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

以上议案4和议案5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8）。

6、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于2026年9月14日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39）。

三、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2、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3、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清研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301288　　证券简称：清研环境　　公告编号：2026-035

清研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清研环境	股票代码	30128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郑新	肖慧	
电话	0755-86563163		
办公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高新南七道019号清华大学研究院5层C527		
电子信箱	qyhjzqb@tsinghuan.com.cn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76,281,014.68	25,444,761.80	199.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7,547,568.34	−2,882,777.25	−508.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8,716,652.72	−5,225,737.92	−258.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7,995,070.92	−16,367,087.61	51.1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625	−0.0267	−508.6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625	−0.0267	−508.6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24%	−0.36%	−1.88%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151,517,879.42	1,061,542,190.77	8.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780,727,255.32	791,569,639.47	−1.37%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91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刘淑杰	境内自然人	18.13%	19,577,796	14,683,347	不适用	0
陈福明	境内自然人	15.53%	16,772,903	12,579,677	不适用	0
宁波根深自有资金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9.63%	10,402,592	0	不适用	0
宁波志行自有资金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6.97%	7,529,924	0	不适用	0
深圳市力合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01%	5,412,600	0	不适用	0
赵桂芬	境内自然人	4.94%	5,331,800	0	不适用	0
刘旭	境内自然人	3.26%	3,516,473	2,637,355	不适用	0
刘洋	境内自然人	3.06%	3,307,678	0	不适用	0
宁波遐之南目有资金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9%	3,117,388	0	不适用	0
吴佳健	境内自然人	1.48%	1,600,0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刘淑杰与刘旭为姐弟关系； 2、刘淑杰、陈福明与刘旭为一致行动人； 3、刘淑杰持有宁波遐之南目有资金投资有限公司100%股权； 4、刘淑杰为宁波根深自有资金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根深投资”）和宁波志行自有资金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志行投资”）的执行事务合伙人，陈福明为根深投资和志行投资的有限合伙人； 5、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1、股东赵桂芬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1,740,500股，通过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3,591,300股，实际合计持有5,331,800股； 2、股东刘洋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630,488股，通过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2,677,190股，实际合计持有3,307,678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以下公告：

1.关于审计机构变更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的公告（2026年3月4日；公告编号：2026-004）；

2.关于对外投资购买股权的公告（2026年3月10日；公告编号：2026-006）；

3.关于向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公告（2026年3月10日；公告编号：2026-007）；

4.关于2026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2026年3月10日；公告编号：2026-008）；

5.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2026年3月10日；公告编号：2026-009）；

6.关于对外投资购买股权进展暨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2026年4月10日；公告编号：2026-017）；

7.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2026年4月13日；公告编号：2026-018）；

8.关于申请撤销公司股票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告（2026年4月21日；公告编号：2026-025）；

9.关于超募资金投资项目结项的公告（2026年5月6日；公告编号：2026-028）；

10.关于公司股票撤销退市风险警示暨停复牌的公告（2026年5月12日；公告编号：2026-031）。

证券代码：301288　　证券简称：清研环境　　公告编号：2026-037

清研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关于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22]543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清研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由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询价配售与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定价发行普通股（A股）股票2,701万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19.09元。

截至2022年4月18日，公司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22]000203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公司共募集资金515,620,9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72,126,999.68元，募集资金净额443,493,900.32元。

2026年上半年，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3,675,039.31元。截至2026年6月30日，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结余情况具体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总额	515,620,900.00
减：保荐承销费	49,562,090.00
募集资金初始金额	466,058,810.00
减：其他发行费	22,564,909.68
募集资金净额	443,493,900.32
减：募投项目已投入金额	302,375,476.07
其中：广东清研高端环保装备研发与制造基地项目	187,172,146.27
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00.00
川南页岩气钻井废水治理项目（一期）	15,203,329.80
减：募投项目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75,345,147.25
减：银行手续费支出	1,962.43
加：募集资金活期利息收入	3,370,801.76
加：募集资金理财投资收益	19,697,282.54
募集资金结余金额	88,839,398.87
其中：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40,839,398.87
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结构性存款	48,000,000.00
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大额存单	0.00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清研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

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公司开设多个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同时与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户银行就每一专户签署一份募集资金多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授权保荐代表人可以随时到开设募集资金专户的银行查询募集资金专户资料，并要求保荐代表人定期对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进行现场调查。前述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报告期末，协议各方均按照监管协议履行了相关职责。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清研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337010100103000958	4,710,563.62	活期
清研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深圳梅山支行	41014100040049894	763,462.22	活期
清研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深圳科技支行	4403040160000364824	19,019,142.25	活期
广东清研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深圳梅山支行	41014100040050074	10,228.36	活期
广东清研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337010100103000830	54,372.46	活期
目页正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深圳科技支行	4403041060000323375	16,281,629.96	活期
合 计	–	–	40,839,398.87	–

三、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2026年4月3日，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00.00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用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应超过对应的总额度。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购买大额存单、结构性存款的余额明细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兴业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18,000,000.00	结构性存款
杭州银行深圳科技支行	30,000,000.00	结构性存款
合计	48,000,000.00	–

报告期内与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相关内容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出现问题的情况。

六、备查文件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清研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8月28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1,562.09					2026年半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367.50			
募集资金净额		44,349.39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0,237.55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2026年半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2026年半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广东清研高端环保装备研发与制造基地项目	否	27,133.06	27,133.06	1,361.44	18,717.21	68.98	2025年6月30日	106.80	–	否	
补充上市公司流动资金	否	10,000.00	10,000.00	0.00	10,000.00	100.00	–	–	–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37,133.06	37,133.06	1,361.44	28,717.21	77.34	–	106.80	–	–	
超募资金投向		–									
川南页岩气钻井废水治理项目（一期）	否	3,147.87	3,147.87	6.06	1,520.33	48.30	2026年4月30日	–	不适用（注）	否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	–	–	–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	–	–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3,147.87	3,147.87	6.06	1,520.33	48.30	–	–	–	–	
合计	–	40,280.93	40,280.93	1,367.50	30,237.55	75.07	–	106.8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其体募投项目）	2023年8月28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对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广东清研高端环保装备研发与制造基地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进行延期调整，从2023年6月30日调整至2024年6月30日。 2024年6月24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结合当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和投资进度，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广东清研高端环保装备研发与制造基地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进行延期调整，从2024年6月30日调整至2025年6月30日。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公司于2025年7月2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25年8月8日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3,147.87万元的超募资金以向控股子公司自贡正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提供借款的方式投资建设川南页岩气钻井废水治理项目（一期）。该项目已于2026年5月6日披露结项公告，无节余的超募资金。 公司其余超募资金均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采用活期、定期等方式进行合理配置存放。截至2026年6月30日，超募资金余额为6,530.08万元（已扣除募投项目使用的超募资金），其中包含活期余额3,530.08万元，结构性存款3,000.00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22年5月23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截至2022年4月30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4,710.01万元，本次拟用募集资金置换的金额为人民币4,710.01万元。同时，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截至2022年4月30日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清研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大华核字[2022]0010200号）。公司于2022年6月27日完成募集资金置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公司募投项目“广东清研高端环保装备研发与制造基地项目”于2025年度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7,534.51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原因主要系： 1、在工程建设方面，公司严格遵守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结合项目实际需求，在保障质量与风险可控的前提下，遵循科学、节约的原则审慎使用募集资金，加强项目建设各个环节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有效节约了项目资金。募投项目整体已竣工验收，对于项目后续部分区域的精装修工程，公司将以自有资金进行投入。 2、在设备投资方面，公司本着谨慎性原则考虑，根据市场情况及实际生产需求放缓了设备采购进度，后续将根据业务需要陆续以自有资金进行采购。 3、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合理安排闲置募集资金的存放以及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产生了一定的利息收入和理财收益。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均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并按照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采用活期、定期等方式进行合理配置存放。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参见本专项报告“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的相关内容。										

注：川南页岩气钻井废水治理项目（一期）于2026年5月完成验收转固，尚未达到投产满1年的统计节点。

证券代码：301288　　证券简称：清研环境　　公告编号：2026-038

清研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清研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按照相关规定程序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公司于2026年8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和《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6名，独立董事3名。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公司董事会提名刘淑杰女士、陈俊先生、陈福明先生、刘旭先生、郑新女士、汪姜维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陈桂红女士、陈赛芝女士、王凯军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股东会将采用累积投票制分别对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和独立董事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算。

二、相关事项说明

1、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已对上述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核，确认上述候选人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董事任职条件。

2、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占董事会成员的比例未低于三分之一。独立董事候选人均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也不存在连任本公司独立董事任期超过六年的情形。

公司已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了独立董事候选人的备案材料，其任职资格和独立性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会审议。

3、为确保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仍将依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董事义务和职责。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王小沁女士、独立董事薛永强先生将在此次换届后离任，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公司及董事会对其任职期间的工作表示衷心感谢。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各位董事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为公司及董事会的规范运作与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对第二届董事会全体董事为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由衷感谢！

特此公告。

清研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8月28日

附件：

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刘淑杰女士，197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清华大学创新领军工程博士。2004年9月至2014年5月历任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工业分离实验室工程师、主任助理、副主任，2014年5月至2019年7月任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生态与环境保护实验室主任，2014年7月至2025年12月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长。

截至目前，刘淑杰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9,577,796股，间接持有公司股份7,933,680股，系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股东、董事兼高级管理人员陈福明先生、刘旭先生均系刘淑杰女士的一致行动人，且与刘旭先生系姐弟关系，刘旭先生与公司副总经理王艳青女士系夫妻关系；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其任职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2、陈俊先生，1982年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已通过国家司法考试。2007年7月至2010年4月任职于普华永道会计师事务所深圳分所，任高级审计员；2010年4月至2025年8月任职于金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先后担任首席财务管理经理、首席股权投资经理、稳盛旧改执行董事兼旧改常务副总经理。2025年12月至今任公司总经理。

截至目前，陈俊先生未直接和间接持有公司股票，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其任职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3、陈福明先生，195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历，俄罗斯工程院外籍院士。1989年1月至1990年12月任哈尔滨工业大学博士后研究员，1991年1月至1994年5月任哈尔滨工业大学副教授，1994年5月至2001年9月任清华大学化工系副教授，2001年9月至2019年4月历任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工业分离实验室研究员、主任，2014年7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首席科学家。

截至目前，陈福明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6,772,903股，间接持有公司股份1,173,765股；与公司股东、董事兼高级管理人员刘旭先生系控股股东刘淑杰女士的一致行动人，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其任职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4、刘旭先生，198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清华大学创新领军工程博士在读。2012年7月至2015年4月任中国航空规划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工程师，2015年4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2016年11月至今兼任公司董事。

截至目前，刘旭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3,516,473股，未间接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刘淑杰系姐弟关系，与公司副总经理王艳青系夫妻关系，与公司股东、董事兼高级管理人员陈福明先生系控股股东刘淑杰女士的一致行动人；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其任职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5、郑新女士，197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0年9月至2017年11月历任深圳市越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会计、资金经理、财务总经理、财务总监，2017年12月至今任公司财务总监，2020年9月至今兼任公司董事，2024年4月至今兼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截至目前，郑新女士未直接持有公司股票，通过股东宁波志行自有资金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1,298,912股，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其任职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6、汪姜维先生，197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加拿大注册会计师。1999年至2001年任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综合会计主管；2001年至2005年历任《新财富》杂志社研究员、主编助理、副主编、常务副主编、副总编辑等职；2006年至2007年任《证券市场周刊》执行主编；2007年至2008年任北京金弘润投资顾问有限公司合伙人、董事总经理；2008年3月至2020年2月任深圳市同威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合伙人、董事总经理；2020年3月至今历任深圳市力合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深圳市力合科创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联席总经理等职务。2020年9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截至目前，汪姜维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在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的控股股东深圳市力合科创股份有限公司任职，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其任职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二、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陈桂红女士，197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2007年11月至2017年3月任珠海力合环境工程有限公司总经理；2011年6月至2015年4月任珠海力合环境工程有限公司董事；2015年4月至2016年12月任珠海力合环境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长；2016年5月至2017年6月任深圳中力联合环保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2017年7月至今任广东省环境科学学会常务副秘书长。2022年11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目前，陈桂红女士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其任职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2、陈赛芝女士，196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2005年1月至2022年7月任深圳嘉达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合伙人、主任会计师；2022年8月至今任深圳永信瑞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2024年3月至今任深圳市嘉明达咨询有限公司监事。2023年9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目前，陈赛芝女士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其任职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3、王凯军先生，196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历，清华大学环境学院教授。1995年12月至2008年9月任北京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所副总工程师、总